

扎政办字〔2023〕4号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关于加快解决企业用地“登记难”
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
直有关部门，有关垂直管理单
位：

快解决企业用地“登记难”问
题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贯彻落实。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
发市场主体活力，切实保护群
众及企业财产，现将《关于加

2023年3月7日

关于加快解决企业用地“登记难” 问题实施方案

为彻底解决企业因用地、
规划、竣工验收备案手续不全
等原因，导致无法办理不动产
登记问题，化解社会矛盾，维
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入贯彻落
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解决
不动产登记若干历史遗留问题
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
号）、《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
厅关于加快推进全区企业用地
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指导意见》
（内自然资字〔2022〕391号）、
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室印发受理”
等措施，加快推进企业
用地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度，
力争在2023年底前，实现企业
用地不动产登记发证“应办尽
办”。

一、总体要求

二、适用范围和条件

本方案适用于解决全旗国有建设用地上因用地、规划、“登记难”专项推进工作组，竣工验收备案手续不全等原办公室设在旗自然资源局，办公因，导致企业用地“登记难”问题。上述用地办理不动产登记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项目土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

（二）项目已建成，土地、房屋权属无争议；

（三）申请人在不动产登记前缴清土地出让金和相关费用；

（四）项目安全生产、环境污染、消防、建筑质量符合相关规定；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组织方式及流程

（一）组织方式

旗公安局、法院负责对涉法涉诉项目进行判定，明确权利人并出具判定意见。

同意后，由职能部门按照“以函代证”方式出具核实意见。不动产登记机构可依据各职能部门出具的核实意见先行办理不动产登记(台账模板见附件)。

旗发改委、工信局负责项目的核准、立项、备案等前期手续。

税务、发改、财政等部门负责收取土地出让金、人防易地建设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

(二) 总体流程

对符合适用范围和条件的企业用地项目，由属地(苏木乡镇、中心、园区管委会)进行摸底排查，建立问题台账报旗遗留办公室。遗留办公室根据建立的台账逐项目分析研判，梳理问题原因，分批次、分类型审核批转至涉及的各职能部门并行办理。各职能部门要加快补办手续，对短时间难以办理手续的项目，报经旗人民政府

四、处置措施

(一) 规划手续

因未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等影响不动产登记的，按规定能够补办规划验收等手续

的，应当依法依规处理并补办相关核实手续后办理不动产登记；对确因建成时间较早等原因不具备补办条件的，在符合现行城市(镇)总体规划的前提下，报经旗人民政府同意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现状出具认定或核实意见。不符合城市(镇)总体规划，但不违反强制性内容的，报经旗人民政府同意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具

规划核实意见。在符合规划、符合现行城市(镇)规划，或不符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具规划审查意见，现有工业用地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二) 用地手续

1. 因土地供应影响不动产登记的项目，按照地方实际情况及项目建设时的政策规定补办土地手续，依据不同时期、不同类型，采取划拨、协议出让等方式办理。对于已经办理了房屋所有权登记的，经公告权属清晰无争议的，报经旗人民政府同意，直接按现状核发用地划拨决定书或者补办协议出让手续。

2. 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备案)的工程项目，属于新建证，但建设单位改变用地性质的项目，建设单位依法依规缴纳土地出让收益和税费后，符

合现行城市(镇)规划，但不违反强制性内容，不影响其他居民生产生活的前提下，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办理规划用途变更和土地用途变更手续。

(三) 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未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已完工项目，建设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未履行竣工验收程序，影响不动产登记的，建设单位应组织有资质的检测鉴定机构进行鉴定，经检测和鉴定结构安全，满足使用功能，符合法定条件的，鉴定合格后由负责项目监管的住建部门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对于未进行消防验收

项目的，按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依法依规办理，属于遗留问题项目的，按照自治区住建厅等17个厅局《关于印发〈深入开展全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遗留项目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内建质〔2021〕155号）规定办理。

（四）相关费用办理

符合本方案范围和条件的企业，依法依规缴纳土地出让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费用；针对列入自治区人防专项治理整改处置台账和专项治理审计台账的项目，人防易地建设费按照相应的整改原则和缴费标准执行。

（五）办理不动产登记

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据企业申请登记提交的要件资料或各相关部门出具的核实意见、缴清费用等相关材料办理不动产登记。

五、相关问题解决处理意见

（一）关于房屋、土地信息不一致方面

1. 不动产房屋、土地用途与原审批用途不一致的，依法办理土地用途变更手续，按企业取得土地时的市场评估价补

缴土地出让金差价后，办理不动产登记。

2. 因原分散登记的房屋、

土地信息不一致，项目跨宗地建设影响不动产登记的，分散登记时已经分别登记的房屋和土地用途不一致的不动产，继

续分别按照原记载的房屋、土地用途进行登记，未经依法批

准不得改变已登记的不动产用途；因厂房、商业设施所有权多次转移、土地使用权未同步转移导致房屋、土地权利主体

不一致的，核实权属关系变动

清晰且无争议，同时公告无异议的，可由厂房、商业设施的现所有权人单方申请办理房地权利主体一致的不动产登记；土地已登记，房屋未登记，且二者用途不一致的，依据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规划核实意见和住建部门的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或核实意见，办理不动产登记；房屋和土地有合法权属来源，跨宗地建设未超出批准用地范围，无调整宗地需求的，可按照所在宗地分别办理不动产登记；有调整宗地需求的，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进行宗地边界调整或宗地合并、分割后，办理不动产登记。

被查封人一致的，不影响办理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并在不动产登记簿注明查封状况。抵押期间，抵押人可以转让抵押财产，当事人另有约定的，按照其约定，抵押财产转让的，抵押权不受影响；抵押人转移抵押财产的，应当及时通知抵押权人。

(三) 关于申请主体不清

或缺失方面

1. 因企业灭失影响不动产登记

登记的，有承继单位或上级主管

部门的，由承继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作为申请主体办理；

没有承继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由旗人民政府指定的机构或组织代为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机构按申请内容公告无异议后，办理不动产登记。工业(仓储)、商业企业灭失的，未办理

因法院查封影响不动产登记

的，由旗人民政府指定的机构或组织代为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机构按申请内容公告无异议后，办理不动产登记。工业(仓储)、商业企业灭失的，未办理

首次登记的，首次登记与转移登记可一并办理，并在登记簿面中对权利主体灭失情况予以记载；已办理首次登记，现权利人可单方申请办理转移登记。

2. 对权利主体不清晰或登记申请主体与相关材料不相符的不动产，由事项发生时的企业主管部门权利主体认定；权利主体存在争议、纠纷的，由旗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认定。

3. 依法登记的企业出让用地发生转让的，转让方主体灭失且符合法律规定的，受让方可持转让方的原不动产权证书、转让合同、转让方灭失的工商登记信息、旗人民政府出具的核实意见、受让方的完税凭证及不动产权籍调查资料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

（四）关于不动产分割方

1. 依法登记的企业用地，已分割转让但尚未申请登记，分割转让双方土地边界清楚，

建筑物(构筑物)无产权纠纷，共用建筑、场地及公共设施、设备等已达成协议的，由自然资源部门、住建部门按现状出具审查意见，由申请人持相关材料，补缴相关税费，申请不动产登记。

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分割、合并转让应当遵循节约集约利用和高质量发展原则。分割、合并后地块应产权明晰、具备独立分宗条件，涉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和使用的，应在分割、合并方案中明确有关权利义务，同时向自然资源部门报送用地规划设计方案。权利人申请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分割、合并的，保持土地用途 服务等附属设施占用的建设用
不变的情况下，按如下要求办 地不得与整宗地分割转让。

理：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或

(1) 一个项目分期供地的， 在建工程所在的国有建设用地
属同一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 使用权分割的，须遵守原出让
书或者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 合同规划条件，向属地自然资
书的规划条件一致的，在维持 源部门提交分割后的用地规划
原规划条件和审批内容不变的 设计方案，自然资源部门根据
前提下，可合并宗地；如果规 原出让合同、分割后的用地规
划条件不一致的，可依据审批 划设计方案出具的符合分割意
后的整体规划设计方案合并宗 见作为分割批准意见，可以分
地。多次供地涉及终止期限不 割。

一致的，合宗时，以终止年限
最早宗地的期限为土地使用权
终止年限，权利人自愿放弃其
它宗地剩余年限土地使用权，
出让金不予返还，也可补缴一
定年限的土地出让金后按较长
年限宗地使用年限登记。

(4) 已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证建设完成的宗地，由企业提
出宗地分割申请，分割界址清
楚、用途明晰，互不影响的，
由自然资源部门出具同意分割
登记意见，登记机构按照意见
办理分割登记。

(2) 工业用地已竣工投产，
其配套建设的行政办公及生活

(5) 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国
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划拨
决定书等文书规定或约定不得

分割、合并的，未经原批准部门同意不得分割、合并，相关规范性文件有明确限制分割、合并规定的，原则上不予分房屋竣工验收资料后办理房屋分割、合并。

3. 不涉及土地、房屋规划用途变更的房屋实体分割或合并，按以下要求办理：

(1) 房屋申请办理分割或合并并且不涉及改变房屋结构的，依据申请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权籍调查成果和不动产测绘报告，经自然资源部门审查出具审查意见后，不动产登记部门依据审查意见办理不动产登记。

4. 涉及抵押、查封、预告登记等限制权力情形的，需征得相关权利人同意方可分割、合并。

(五) 关于司法或拍卖公

(2) 权利人因生产生活需要或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

生效法律文书涉及对房屋结构改变的，需办理房屋实体分割、合并登记的，权利人在提交房屋改造的设计施工蓝图及

地目录》的，可继续按划拨登记，不符合《划拨土地目录》的，由自然资源部门按照拍卖法，边摸底边推进，及时组织并行办理，加快推进工作进程的。

成交确认书时点的土地市场评估价核算土地出让收益依法办理协议出让，由竞买人缴清费用后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

(三) 做好宣传引导。旗遗留办公室要根据摸底排查情况，主动与企业沟通对接，了解相关需求及办理困难，提供咨询服务并做好告知记录，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国有土地上已经建设的非住宅类用地“登记难”问题可参照本实施方案执行。本实施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国家、自治区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企业用地“登记难”专项推进工作组要充分调动职能部门的积极性，明确责任主体，加快推动企业用地“登记难”问题的化解工作。

(二) 压实工作责任。由规定。

旗政府牵头，严格落实职能部门、属地责任，进一步对企业用地“登记难”问题项目进行摸底排查，建立问题台账，梳理问题成因，细化推进方案，明确责任部门、解决途径和方

附件：1. 扎赉特旗加快解决企业用地“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

2. 扎赉特旗企业用地台账模板

扎赉特旗企业用地“登记难” 专项推进工作组

组长：刘国民旗人民 党组书记、局长

政府党组成员、副旗长

李长申 旗工业和

副组长：苗玉宝旗人民 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商

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副主任

务局局长

史连福旗自然资源

董伟峰旗市场监督管

局党组书记、局长

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天晟盟经济技术

侯永军旗公安局党组

开发区扎赉特旗产业园管理办 成员、副局长

公室常务副主任

杨俊峰国家税务总局

成员：周国斌旗发展 扎赉特旗税务局党委书记、

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局长

任，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

商文义旗人民法院党

何林旗住房和 组副书记、副院长

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海玉旗自然资源和

郭学军 旗财政局 林草水利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队长 高永平阿尔本格勒镇

王慧卿旗自然资源局 党委副书记、镇长

党组成员、不动产中心主任 胡溪源努文木仁乡党

刘晓伟音德尔镇党委 委副书记、乡长
副书记、镇长

高勇君巴彦扎拉嘎乡

李广辉巴彦高勒镇党 委副书记、乡长
委副书记、镇长

那钦宝力根花苏木

吕云泽新林镇党委副 委副书记、苏木达
书记、镇长

刘正树阿拉达尔吐苏

白学军胡尔勒镇党委 木委副书记、苏木达
副书记、镇长

王玉平旗种畜繁育中

唐子建好力保镇党委 心主任
副书记、镇长提名人选

邓建民图牧吉镇党委
副书记、镇长

倪朝络蒙 巴达尔胡镇
党委副书记、镇长提名人选

王初一巴彦乌兰苏木党委副
书记、苏木达提名人选

扎政办发〔2023〕4号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扎赉特旗2023年扶持优质基础母牛
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
直有关部门：

现将《扎赉特旗2023年扶
持优质基础母牛产业发展实施
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真抓
好贯彻落实。

2023年3月12日

扎赉特旗2023年扶持优质基础母牛 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按照《中共扎赉特旗委员会 苏木（中心）强化扶持政策宣
会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传，组织有意愿农牧户填写
<扎赉特旗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 《基础母牛购置申请表》（详
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通 《基础母牛购置申请表》（详
知》（扎党发〔2021〕13号），见附件1），并汇总报送至旗农
进一步夯实肉牛产业高质量发 牧和科技局审核。

展基础，提高优势资源经济效 （二）引牛购牛。根据养
益转化能力，培育畜牧业经济 殖意愿情况，合理计划基础母
增长点，助力旗域经济发展， 牛购置数量及补贴资金总量，
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发展目标

通过实施扶持政策，推动
全旗优质肉牛产业发展，以西
门塔尔、安格斯为主推品种，
扩大养殖规模，2023年实现增
加5万头，达到43万头，加快优
质肉牛品种改良进程，年内完
成品种改良2万头。

二、实施步骤

由旗农牧和科技局组织做好购
置盟外优质基础母牛服务工
作，购置的优质基础母牛需在
旗内指定检疫隔离场隔离21
天，在检疫隔离期间，由社会
化服务机构做好布病、口蹄
疫、结节及其他疫病防控工作。

1. 经旗农牧和科技局审核
通过的农牧户可到旗内指定检

疫隔离场购置达到防疫要求的 旗外购买的，不享受本方案补
基础母牛，检疫隔离场出具验 贴政策。

收手续（内容包括：检疫抗 3. 核心育种户在指定检疫
体、申请书、购买合同、引进 隔离场完成隔离（费用由检疫
地检疫证明、发票、种畜禽经 隔离场社会化服务机构承担）
营许可证、照片、电子耳标号 及相关手续办理并选牛后，由
等），报旗农牧和科技局备旗农牧和科技局聘请有资质的
案。 第三方对选定牛进行胚胎移

2. 农牧户自行引进基础母 植，胚胎移植成功并经验胎合
牛的，须在旗外购买并提供购 格满45天后交付养殖户。

牛手续（内容包括：检疫抗 （三）复查核验。旗农牧
体、申请书、购买合同、引进 和科技局会同财政局，组织有
地检疫证明、发票、种畜禽经 关乡镇苏木（中心）、指定检
营许可证、照片、电子耳标号 疫隔离场、购买人，根据验收
等），经旗农牧和科技局审核 手续等资料，现场开展联合复
通过后，在指定检疫隔离场隔 查核验，查验合格后，经参与
离21天（隔离期间每头牛饲料 查验人员全员签字确认，形成
及人工费用300元、疫苗费用 查验材料，并全过程留存影像
80元，共380元，农牧户自资料；查验不合格的，补贴指
理）并完成相关手续办理，否 标依申请时间依次补贴其他养
则不享受本方案补贴政策；未 殖户。

通过审核或经审核不能认定为

（四）公示及补贴发放。有关乡镇苏木（中心）组织嘎查村对实地复查核验合格后的补贴对象、购牛数量及补贴资金额度等基本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7天，公示无异议后，补贴资金由旗财政局通过“一卡通”统一发放至养殖户。

（五）档案管理。旗农牧和科技局、有关乡镇苏木（中心）及时收集、整理、归档全过程资料，形成纸质版、电子版两套完整档案。

三、扶持政策

（一）对按要求购置优质基础母牛的脱贫户（监测户），按照每头牛4000元给予补贴，享受补贴头数不超过5头，不足5头的，按实际购买数量给予补贴。

（二）对按要求购置优质基础母牛的一般户，按照每头

牛3000元给予补贴，享受补贴头数不超过5头，不足5头的，按实际购买数量给予补贴。

（三）对旗农牧和科技局选定的核心育种户，购牛后完成胚胎移植并经验胎合格的

（每枚胚胎及移植服务费3000元，育种户自理），按照每头牛3000元给予补贴，每户最低购置50头，不足50头的不予补贴，最高补贴头数为200头，超过部分不予补贴。胚胎移植按照“申请依序受理，数量达到即止”原则，移植总头数不超过5000头。

（四）经所在乡镇苏木推荐、农牧和科技局审核通过，购置基础母牛的养殖户每头牛可申请10000元贷款，期限1-3年。申请贷款购牛的养殖户必须购买养殖保险，同时享受政策性养殖保险补贴，养殖期间

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协议和相关政策进行理赔，最高理赔金额10000元。

（五）享受扶持政策的养殖户，必须具有扎赉特旗户籍。同时，必须保证连续养殖或代养、寄养3年，3年内基础母牛不得出售，否则取消补贴政策支持，追缴补贴资金。各乡镇苏木（中心）组织嘎查村以屯（组）为单位落实具体监管人，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定期统计享受补贴养殖户基础母牛养殖数量，报送旗农牧和科技局。

（六）利用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优先对按照本方案要求进行养殖，购置青贮饲料收获机、压捆机、饲料加工机及大型动力机械等农机的养殖户进行农机购置补贴。

（七）争取国家肉牛标准化规模养殖项目，重点向基础母牛规模养殖场倾斜，在粪污处理利用、饲草料基地、防疫、安全生产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养殖龙头企业和通过入股合作、托管租赁等方式实现整合与转型升级的规模化养殖场（合作社）、专业化粪便和秸秆处理利用企业及产业关联度高的其他社会化服务组织一定的项目扶持。

四、有关要求

如本实施方案与国家、区、盟有关政策相抵触，以上级政策为准，并根据上级政策要求调整。如本实施方案与国家、区、盟、旗级扶持政策重叠，不叠加享受。本实施方案由旗农牧和科技局负责解释，并制定从购置到验收等各环节具体细则。

扎政办发〔2023〕5号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扎赉特旗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
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 贯彻落实。

直有关部门：

现将《扎赉特旗耕地提质
改造（旱改水）工程实施方
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

2023年3月12日

扎赉特旗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工程 实施方案

为提升我旗“旱改水”建设计划改造地块。设计与后期管护工作水平，实现水稻稳种稳产增产，不断提升水稻供应保障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夯实稻米产业发展基础，结合我旗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集约节约用地制度，稳定水稻种植规模，提升耕地管理水平。

二、实施范围

2017年以来立项实施的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项目中确

三、实施步骤

（一）全面排查（1月

日-2月15日）。由旗农牧和科

技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

开展内业资料收集整理、外业

实地踏查测绘，初步选定适宜

“旱改水”地块，并完成立项

前和竣工后图斑比对分析。

（二）核查核实（2月16

日-2月25日）。旗农牧和科技

局会同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及

第三方机构，根据初步确定地

块数据，深入有关乡镇苏木、

嘎查村，核实地块土壤、水资

源等自然条件及位置信息。同

时，开展实施方案解读、补贴

政策宣传工作，充分了解群众

改造意愿情况，填写《改造意

愿形成水田指标地块、2023年愿调查表》。

(三) 落实地块 (2月 26后, 有关乡镇苏木同承包经营日-3月 20日)。根据《群众改权所有人签订《后期管护协议造意愿调查表》, 由乡镇苏木书》, 并报旗农牧和科技局备与建设改造人签订《建设改造 案存档。

协议书》, 并报旗农牧和科技
局备案存档。

四、补贴内容

(一) 补贴范围: 一是

(四) 建设改造 (3月 21 2017年以来立项实施的土地整日-4月 20日)。由乡镇苏木、治和高标准农田项目确认形成嘎查村组织有意愿的农户、建 的水田指标27554亩。二是
设改造人具体实施地块建设改 2023年计划改造地块43995亩
造, 旗农牧和科技局委托有资 (详见附件1、附件2)。

质的监理机构, 严格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对建设改
造阶段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完
成日常监管等工作。

(二) 经联合验收合格的
地块, 给予建设改造人一次性
建设改造补贴资金700元/亩;

自改造当年起每年给予承包经

(五) 组织验收 (6月 1营权所有人后期管护补贴300日-6月 30日)。旗农牧和科技元/亩, 连续补贴15年。享受
局会同自然资源局、有关乡镇 后期管护补贴地块, 需按照每
苏木、嘎查村、监理机构对建 亩每年30元价格缴纳水资源
设改造地块进行逐块验收, 形 税。

成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各方均
需签字确认, 并留存影像资
料, 形成验收档案。验收完成

(三) 涉及国有土地的,
同时享受上述建设改造与补贴
政策。实行属地管理, 由所在

乡镇苏木人民政府协调落实。

现种植间断、“水改旱”等情形的，依法追究承包经营权证

五、工作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旗所有人违约责任，土地二轮承包结束后，重新发包产生土地管护工作中事后督导检查、业务指导等职责。压实乡镇苏木人民政府建设管护主体责任，苏木、嘎查村研究解决，但必须督促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地

块核查、落实及建设改造组织

（三）促进规模经营。有

工作。旗自然资源局、林草局、水利局等旗直部门积极配合，主动提供建设改造所需的行业数据、信息等资料，在手续办理、成果核查等方面发挥部门职能作用。

发挥水田连片性高、承包经营

（二）强化后期管护。承包者专业技术强等优势，更好适应现代农业需要，实现持续稳定利用，进一步提高水稻生产能力。

任，完成基础设施、种植、地力培肥等管护工作，管护期限为连续不间断15年。15年内出

六、本实施方案由旗农牧和科技局负责解释。

扎政办发〔2023〕13号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扎赉特旗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
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旗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垂
直管理单位:

2023年3月30日

《扎赉特旗建立健全政务数
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
有序共享的实施方案》已经旗
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贯彻落实。

扎赉特旗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 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 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的二
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政务数据 十大精神，坚持党中央集中统
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推进数据有 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
序共享的意见》（国办发发展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

〔2021〕6号）精神，根据《内 紧紧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
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立权威高效的政务数据共享协
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政务数据 调机制。坚持应用牵引，科学
资源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 确定公开范围，推动实现政务
办发〔2021〕43号）、《兴安 数据按需共享、有序开放，不
盟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指 断提高数据共享质量和效率。

南》（兴大数据办字〔2021〕 坚持安全可控，构建政务数据
22号）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 共享安全制度体系、运维保障
我旗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 体系和技术防护体系。坚持依
加强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发挥 法依规，着力提升政务数据共
数据在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提 享工作法治化、制度化、标准
升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等方面 化水平，保障数据共享规范有
的重要作用，结合我旗实际， 序，为建设数字政府、提高政
制定本方案。 府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供有力支撑。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 （二）工作目标。2023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年，全旗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

制基本建立，明确旗级政务数据共享主管部门，政务数据共享工作的统筹协调力度大幅提升。全旗政务数据共享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共享供需对接机制基本完善。区、盟、旗安

排部署的数据共享应用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并取得明显成效。

二、健全共享协调机制

（一）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建立由旗政府办公室、大数据中心、旗直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参与的全旗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承担以下职责：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和盟委、行署、旗委、政府有关政务数据共享的决策部署，统筹协调政务数据共享工作；审议政务数据共享整体规划、工作方案以及重要政策措施；推动落实上级政务数据共享相关法规、政府规章、标准规范等；组织编制政务数据共享目录，建立完善供

需对接机制；研究制定政务数据共享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指导各部门和单位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应用，督促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二）明确政务数据共享工作主管部门和责任主体。旗大数据中心在旗政府办公室的

指导下，负责旗级政务数据共享管理工作，组织全旗政务数据资源采集归集、共享开放、开发利用等工作，推进政务数据资源体系建设。旗直各部门和单位是政务数据共享的责任主体，应当根据履行职能要求和政务数据建设情况，按照共享原则编制、更新、维护和发布本部门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并纳入全旗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依照目录开展政务数据资源采集、治理、校核、更新、使用等有关管理工作，根据履职需要申请使用其他部门提供

的共享数据。

新建部门专网。

三、完善政务数据共享支撑体系

（三）加强数据资源库建设。结合盟级平台，加强我旗

（一）推进数据共享平台建设。依托兴安盟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建设旗数据共享平台，推动形成上联区、盟，横向连接旗直各部门和单位的一体化政务数据共享服务体系，为旗直各部门和单位、苏木乡镇（中心）提供政务数据共享服务。

（二）提升网络支撑服务能力。由旗大数据中心统筹推进旗域电子政务外网建设，推动完善电子政务外网功能，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实现旗、苏木乡镇（中心）、嘎查村（社区）

四、提升政务数据共享管理水平

（一）规范编制政务数据共享目录。以区、盟政务数据共享目录为指导，组织旗直各部门和单位按照“三定”方案明确的职能职责，依法依规梳理本部门政务数据资源，准确摸清底数，明确每一项数据的

数据来源、共享方式、更新频率等，形成完整有效的旗级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并及时更新。各部门按照要求编制本部门数据共享目录，涉及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的共享信息名称要与政务服务事项库的信息名称一致，及时维护和更新提供的共享信息，保障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实时性，确保提供的共享信息与本部门掌握的信息一致。

（三）推进政务数据应用。分级分类推进政务数据在服务企业群众中的应用。加强政务数据跨部门、跨层级共享，推进部门间业务高效协同，提高政务服务和监管执法效率。积极运用大数据提升服务水平，以数据共享核验代替群众材料提交、来回跑办，不断优化业务流程，持续改善办事创业环境。

（二）建立政务数据供需对接机制。依托盟、旗平台建立供需对接机制，不断提升平台的服务智能化、精准化、便捷化水平。所有纳入共享目录的数据，都应通过旗数据共享平台在盟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注册发布，数据发布部门负责确保数据及时更新和接口安全稳定。各部门编制形成的政务数据供需对接清单，使用供需对接系统开展数据线上供需对接

五、构建政务数据共享安全保障体系

严格落实国家和区、盟政务数据共享安全保障政策规定，健全安全防控体系。旗直各部门和单位按照“谁提供、谁负责，谁流转、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原则，落实数据采集、归集、整合、提供等

各环节的安全责任。各数据共享和使用部门及单位要强化共享数据的授权管理和涉密、重要敏感数据的使用监管，做好数据共享交换及系统的安全管理防护，加强安全传输、访问控制、授权使用管理和全流程审计，保障数据共享交换的网络和信息安全。

（二）落实经费保障。旗

协调机制对政务数据共享相关经费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定期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和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旗直各部门和单位新建或已建业务系统，如不符合政务数据共享

要求，旗协调机制将建议削减

六、加快政务数据共享工

作落地实施

（三）抓好督促落实。参

（一）加强组织实施。旗照全盟政务数据共享工作监督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总协调人、副总协调人分别由旗政府办公室、旗大数据中心相关负责人担任，旗直相关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协调机制成员单位。协调机制办公室设在旗政府办公室，旗大数据中心承担协调机制办公室具体工作，研究全旗具体落实措施，

旗照全盟政务数据共享工作监督评估办法，旗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办公室将会同旗政府督查室对有关部门和单位政务数据共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书面和实地督导，对工作成绩突出部门及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对落实缓慢、推进不力的部门，予以通报批评。

推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扎政办发〔2023〕8号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扎赉特旗农户科学储粮试点工作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
直各有关部门：

现将《扎赉特旗农户科学
储粮试点工作方案（2023-
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
真贯彻执行。

2023年3月31日

扎赉特旗农户科学储粮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2023-2025年)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粮易行、成本可控》，实现粮食节约行动方案》，推进科学储粮“全覆盖”，农民利
社会资源节约集约工作开展，益“摸得着”，减损成效“
指导农户建立科学储粮方式，比上年好”，逐步解决“地
切实保障粮食产后科学减损，趴粮”问题。深入做好前期
按照《兴安盟农户科学储粮规划和整体推进示范乡镇、
试点工作实施方案（2022-示范村建设的筹备工作，分
2025年）》要求，结合我旗阶段制定工作目标、任务和
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措施，提前抓好宣传引导，

一、总体要求

为不同种植规模的农户“量

全面贯彻落实《兴安盟身定制”安全科学的储粮方
农户科学储粮试点工作实施案，全年谋划推进工作开展
方案（2022-2025年）》，，为保障粮食一秋收就“颗
按照“盟级主导、旗级主抓粒归仓”奠定基础。

、乡级主责、村级主推、农
户主体”工作原则，积极动

二、工作目标

在全旗14个苏木、乡、

员和鼓励农民全员参与，通镇（中心）197个嘎查村范
过立体储粮、集中储粮、粮围内，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科
食代存等多种渠道和形式，学储粮工作，到2023年底，
努力做到“群众接受、简便全旗范围内当年70%的玉米

实现“科学存储”，原则上 农户树立典型，建设节约、每个示范乡镇示范村建设不 简洁、高效、耐用的立体储少于所辖村数量70%，玉米 粮装具及配套小型传输机。实现“科学存储”达到85% 鼓励和引导农户利用现有条，提前一年完成工作目标， 件，就地取材，采取搭栈子其他乡镇示范村建设不少于 、上楼子、钢筛网（油绳）所辖村数量50%，玉米实现 囤等方式，实现离地通风储“科学存储”达到70%，完 粮。种植面积在30亩以内的成年内工作目标；其他乡镇 种植户鼓励采取聚丙烯围网年底前不少于70%的玉米实 圆囤（高2米以内，直径1.8现“科学存储”；到2024年 米以内）的储粮方式；种植底，全旗范围内当年85%的 面积在30亩至150亩的农户玉米实现“科学存储”；到 鼓励采用聚丙烯围网圆囤、2025年底，全旗基本消除“ 钢结构立体储粮装具（高地趴粮”和其它不科学储粮 2.5以内，宽1.8以内）相结方式，实现科学储粮“全覆 合的方式。

盖”，农户储粮环节粮食损耗降低到5%以下。

（二）拓展空间，探索

建设嘎查村集中储粮点。利

三、工作措施

用嘎查村集体建设用地、低

（一）因地制宜，大力 效闲置用地、闲置基础设施推进庭院立体储粮。坚持“用地、有条件的公共平整场离地通风、防鼠防潮”，组 地等，以嘎查村为单位，集组织和指导有资金、有意愿的 中搭建立体储粮设施或创造

科学储粮条件，配套小型输送机、铲车等整理设备，采取无偿使用或租用方式，变

“分散储粮”为“集中储粮”。

四、阶段安排

（一）登记造册阶段（

2023年10月20日—2023年10月25日）。由各苏木、乡、镇（中心）人民政府牵头，和合作社，鼓励采取通风筒+围挡、粮食代存、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和搭建大型储粮装具的方式解决储粮难题。明确科学存储方式。针对合作社和种植大户，以鼓励建粮权不变、存取自由、便利农民的原则，在确保风险可控前提下，鼓励国有及信誉良好、有规模的民营粮食收储加工企业，拓展“粮食代存”业务。推进有条件的粮库与种粮大户、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农企合作，着力解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食产量多、储存

附件2），并建立工作档案（月1日）。在具体科学储粮
（见附件3）。方式明确并落实后，各苏木

（二）组织实施阶段（2、乡、镇（中心）要开展不
2023年10月25日—2023年10月30日）间断的技术指导和督导，确
保立体储粮装具运用到位，
（中心）要切实发挥立体储粮其它储粮方式落实合理，做
粮装具的示范引领作用，做到“颗粒归仓”。12月10
日前，由各苏木、乡、镇
具，做好造册登记、完备资料（见附件4），同时认真
实施情况逐户进行现场初验，
督促农户切实加以利用。装具材质不限，按照农户粮食
报告，上报旗农户科学储粮领
储量及个人能力自行设计选
导小组办公室；2023年12月
15日前，由盟政府组织对本
地区实施情况逐户进行现场
验收，形成旗级逐户验收总
结报告，上报盟农户科学
储粮领导小组办公室；2023
年12月15日至2024年1月
1日，迎接盟级验收（兴安
盟科学储粮先进示范考评细

（三）检查验收阶段（则见附件5）。

2023年10月30日—2024年1

五、工作要求

（一）压实责任。各苏木、乡、镇（中心）要严格落实粮食安全主体责任，成立相关领导小组，专项督办科学储粮工作，召开会议专项研究“地趴粮”问题整治工作，因地制宜，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目标和任务。紧盯“秋收后上冻前”及“开春后”等重要节点，指导农户进行科学储粮，杜绝因地趴存粮造成的粮食损失。乡镇政府坚持“利于农民，注重实效”的原则，合理推进农户科学储粮工作，结合乡村振兴及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使推广科学储粮“既美化乡村、又增产增收”。落实嘎查村领导干部责任，带头开展科学储粮工作，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到位，任务完成不好的，进行通报批评。将科学储粮工作纳入本年度粮食安全考核。

（二）广泛宣传。2023—2025年试点工作开展期间，由各苏木、乡、镇（中心）牵头，按照先易后难的原则，逐年与嘎查村农户逐一签订“地趴粮”整治承诺书，因户施策，明确整治措施，做到“全覆盖”。要组织乡村干部、种粮大户及意愿积极农户，开展农户科学储粮知识与技术培训，充分发挥技术指导带头作用，深入嘎查村和农户家中开展节粮减损宣传，指导农户进行科学储粮，切实发挥示范村、示范大户、示范“联户”、示范农户的引领带动作用。适时组织现场会、座谈会等方式，集中展示科学储粮减损成果，通过科学储粮收益横向比较，以点带面，切实提高农户对科学储粮工作的认同。

政府大事记

(3月1日—31日)

一、重要会议

2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峪伯主持召开扎赉特旗重点旅游景区前期手续办理协调会。

4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世行、亚行贷款备选项目申报推进会

5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主持召开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试点工作专项推进会。

6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落实“五大任务”工作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主持召开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座谈会。

7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座谈会。

8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重大项目

目调度会。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落实五大任务担当作为专项考核推进会。

9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城乡人均可支配收入工作调度会。

10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三本清单调度会。

11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主持召开扎赉特旗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动员会，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副旗长刘峪伯参加会议。

1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迎接2023年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工作会议。

14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财政部内蒙古监管局调研扎赉特旗座谈会、

旗“五大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 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
室调度会。 推进会。

15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20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政务服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引绰济辽工
务会议。 程基础设施移交工作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21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建设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信访工
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专项 作会议。

推进组工作会议。 22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16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一季度 政府与内蒙古水发科技有限公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入统调 司项目对接座谈会、扎赉特旗
度会。 碳酸钙产业基地建设座谈会、

18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扎赉特旗规上工业产值、社会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五 消费品零售总额指标调度会、
大任务”、规上工业增加值、社扎赉特旗开发区闲置资源大起
零额指标调度会。 底、“两停一闲”大起底调度会

19日旗委常委、政府副事宜。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建设北 23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专项考核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
工作推进会。 政府与东方希望集团项目对接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座谈会。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生态环 24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境保护工作调度会、全旗“五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经济指
大任务”、“五个大起底”、“铸标调度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28日旗委副书记、政府
陈海山主持召开扎赉特旗生物 旗长麒麟主持召开旗第十六届
育种产业化应用试点工作座谈 人民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政
会、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先府副旗长陈海山、满水龙、政
建后补项目现场筹备有关事宜 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
座谈会。 参加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重大项
政府与湖南新华水利电力有限 目调度会、
公司项目对接座谈会、扎赉特 兴泰铁路项目推进会。
旗人民政府与沈阳臻功夫牧业 28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对接座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
谈会。 政府与大唐内蒙古新能源投资

25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有限公司项目对接座谈会。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迎接优 29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化营商环境审计工作推进会、 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引绰济辽水
全旗12345便民热线会议。 利建设工程土地征收及移民安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置情况审计问题整改推进会、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建设 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
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专线 障专项工作会议、建设国家重
工作组调度会。 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专项组

26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工作会议、2023年科学储粮推
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与水 进会。

发农业 30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座谈会。满水龙主持召开扎赉特旗建设

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专线工作组调度会、扎赉特旗规上工业产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指标调度会、扎赉特旗长期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与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兴安盟区域经理王友深对接新能源项目。

停产企业、停建项目大起底整改调度会。

2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赴盟农牧局、水利局对接工作。

二、重要活动

1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参加全盟2023年开春即开工—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集中启动现场会。参加扎赉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参加兴安盟行政公署与深高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座谈会。

特旗旅游发展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参加《扎赉特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赴新林镇新风村参加全盟工作汇报会。

盟2023年开春即开工—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集中启动现场会、深入音德尔镇长发村调研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峪伯陪同“京蒙百企情魅力兴安行”文旅产业组来旗调研。

羊肚菌养殖情况、扎赉特旗旅游发展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峪伯参加扎赉特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工

作汇报会。

满水龙参加扎赉特旗人民政府与源网荷储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对接座谈会

3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参加京蒙协作产业合作对接座谈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府旗长麒麟到山东省济南市山陈海山赴巴彦扎拉嘎乡石头城 水水泥集团总部对接项目。

子人畜分离养殖小区、巴彦扎 5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拉嘎乡石头城子有机肥厂陪同 陈海山参加扎赉特旗基本草原深高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 划定和调整成果验收会。

限公司调研牲畜存栏及秸秆、 5日—6日旗人民政府畜禽粪污处理情况。 副旗长满水龙陪同旗委副书记、

3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旗长麒麟赴山东山水集团总部满水龙参加京蒙协作座谈会、 调研。

陪同深高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薛心诚一行 刘峪伯出席全旗妇女工作会议。

深入巴彦扎拉嘎乡石头城子人 6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畜分离养殖小区和石头城子有 陈海山参加旗十六届人大常委机肥厂考察。 会第七次会议。陪同中国农业

4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科学院战略研究中心调研组调陈海山陪同农业农村部、 畜牧 研我旗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总站调研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 点项目，畜牧业发展等情况。

试点项目建设情况。陪同自治 7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区林草局查看我旗基本草原划 旗长麒麟、副旗长陈海山参加定和调整有关数据。 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

同日旗政府副旗长、公 座谈会。

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国“两 同日 旗人民政府副旗会”期间信访安保维稳暨命案 长陈海山陪同北京林业大学、防控工作专题部署会。 中国农业大学调研组调研我旗

5-6日旗委副书记、政 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

建设情况。地”、“一个桥头堡”建设五大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任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刘峪伯在旗分会场参加全盟民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族工作专题培训班。 陈海山陪同盟农牧局调研我旗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生物育种试点工作。陪同中水

刘峪伯在旗分会场参加全国东北公司调研组调研朝勒灌区、

“两会”期间退役军人群体涉 绰尔河流域努文木仁乡灌区现

稳风险视频调度会议。 状及规划工作进展情况。

8日旗委副书记、政府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旗长麒麟到盟参加草原畜牧业 公安局局长王天军陪同自治区

转型升级试点项目座谈会。 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调研全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区综合行政执法状况。

陈海山深入农资市场，开展农 10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牧业生产安全检查，赴乌兰浩 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陈海山、

特参加盟委书记专题会议。 刘峪伯，政府副旗长、公安局

9日旗委副书记、政府 局长王天军参加扎赉特旗第十

旗长麒麟、政府副旗长满水龙 六届人民政府第25次常务会

参加盟行署常务战线重点工作 议。

调度电视电话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满水龙参加扎赉特旗人民政府

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满水龙、与北盛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对接

刘峪伯参加中国共产党扎赉特 会。

旗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2023年第6次会议暨旗加快推 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盟市

进落实“两个屏障”、“两个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工

作调度会。

牧局长会议。

11日旗委副书记、政府副旗长麒麟到巴达尔胡镇、巴彦满水龙参加扎赉特旗召开招商引资、工贸经济高质量发展暨展和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项目。优化营商环境大会、扎赉特旗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到胡尔勒镇调研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规划情况。接视频会议、扎赉特旗农村牧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区工作会议。

满水龙参加全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工作调度会

13日旗委副书记、政府副旗长麒麟参加扎赉特旗全域土

12日旗委副书记、政府副旗长麒麟、副旗长刘峪伯参加全旗招商引资、工贸经济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综合整治项目座谈会。

同日旗委副书记、政府副旗长麒麟参加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国电投春禾（广东）智慧农推进会。

业有限公司项目对接视频会。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同日旗委副书记、政府副旗长陈海山、用试点工作情况。

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参加扎赉特旗委农村牧区工作会议。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刘峪

陈海山赴乌兰浩特参加全盟农业伯参加《扎赉特旗国土空间总

体规划（2021-2035年）工作情况。

汇报会》。参加自治区传达贯彻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全国两会精神干部大会。刘国民参加苏兴骏景二期不动

同日旗委副书记、政府 产登记工作协调会。

旗长麒麟、旗委常委、政府副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公安 陈海山参加全旗户厕改造工作

局局长王天军参加自治区对旗 现场推进会。深入小城子林场

县委书记2022年度五大任 督导检查春季森林草原防火、

务专项考核个别谈话。 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等工

15日旗委副书记、政府作。

旗长麒麟、政府副旗长刘峪伯 16日—17日旗人民政

参加兴安盟创建全国铸牢中华 府副旗长满水龙赴黑龙江省克

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盟动员大 东县考察推进鲜食玉米种植加

会。 工、产业运营中心等项目。

同日旗委副书记、政府 17日旗委常委、政府副

旗长麒麟、旗委常委、政府副 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陈海山、

旗长李浩、参加2023年自治区刘峪伯参加扎赉特旗委2022

推进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建设 年度选人用人工作报告测评会

动员大会兴安盟分会场筹备工 议。参加中国共产党扎赉特旗

作协调会。 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2023年第7次会议。

陈海山到旗接访中心接访。参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加扎赉特旗第十六届人民政府 陈海山赴巴彦高勒镇实地调研

第26次会议。调研全旗农村户二龙涛河治理工程及2022年

厕改造工作现场推进会筹备情 侵蚀沟治理水泉项目区治理工

程。

老服务工作。

19日-21日旗人民政府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副旗长陈海山赴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参加“渝见京蒙”京蒙消

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旗党史专题培训班。

费帮扶集采推介会暨帮扶产品“五进”活动。

23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参加自治区社保服务

20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中心调研座谈会。

满水龙陪同白城富民农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宋道海一行到旗工业园区考察对接鲜食玉米生产加工项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赴自治区水利厅对接文得根下游灌区、耿家屯水库、二龙涛河、罕达罕河治理工程

21日-22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陪同民政部社会福利中心甄炳亮主任调研，参加民政部社会福利中心调研扎赉特旗养老服务工作座谈会。

二期、音德尔镇防洪排涝工程项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参加自治区社保服务中心督导组督导扎赉特旗汇报会。

21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国民主持召开图牧吉国家级自然保护联合执法工作调度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旗委政法工作会议。

22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赴四川省德阳市参加有序推进转基因作物产业化应用领导小组扩大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专项组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调度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峪伯陪同民政部领导调研养

23日-24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到安徽龙成农林

发展集团考察对接100万亩玉米、大豆综合开发项目。 26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旗委常委、政府

23日-24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李浩参加中共扎赉特旗副旗长刘峪伯带队赴科右中旗、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旗科右前旗考察旅游工作。 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

24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四次集体学习。

满水龙参加兴安盟推进建设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工作调度会。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满水龙、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军参加中国共产党扎赉特旗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2023年第八次会议暨旗委党的建设“月例会”。

25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旗长麒麟参加中央组织部市县党政正职应急管理网络专题培训班。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参加重大项目开工现场会前期录制、陪同森工集团调

25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研樟子松嫁接红松基地建设情况。 陈海山深入好力保镇水田村调

研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行后补项目现场会布置情况、 26日 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满水龙、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高岱宗一行到我旗新林镇、王天军参加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四次集体学习。

好力保镇调研春耕农资储备供应、农资流通体系建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等情况。 27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陪同盟水利局局长刘海

涛一行对我旗水利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现场推进、前往农科局参加玉米密植同产精准调控技术授课开班仪式、参加扎赉特旗人民政府与秸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对接座谈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陪同中禾恒瑞集团一行到胡尔勒镇肉牛养殖场考察调研。

28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参加兴安盟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讲堂第十七期专题讲座。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到旗接访中心接访。

29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陈海山、满水龙、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中国共产党扎赉特旗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第9次会议暨旗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参加全盟农牧业和乡村

振兴调度会、中国共产党扎赉特旗第十六届常务会2023年第九次会议暨旗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30日 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麒麟、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参加书记专题会议。中国共产党扎赉特旗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第10次会议。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参加研究图牧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范围调整有关事宜座谈会。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参加扎赉特旗人民政府与地沃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对接座谈会。

31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陈海山赴盟行署对接图牧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范围调整有关事宜。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满水龙参加重大项目开工仪式。